(立法會秘書處譯本,只供參考用)

檔號: PFB/21709/04

立法會CB(1)1912/03-04(09)號文件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主席

劉江華議員

電郵地址: aau@legco.gov.hk

副本致: John Bowden先生

電郵地址:jbowden@pacific.net.hk

劉江華議員:

本人謹代表保護海岸協會致函閣下。本會得悉交通事務委員會將於2004年5月28日上午10時舉行會議,研究七號幹線事宜及地鐵公司就港島鐵路提出的建議。本會曾多次向城市規劃委員會提出意見,並與路政署進行磋商,闡述建造七號幹線的弊端。本會期望當局可在來往堅尼地城以至數碼港及其後一帶的海岸線闢建行人路,讓長者、青少年及遊客可徜徉其中。此舉不僅有助提升海岸的價值、保存尚有待發掘的天然財產,同時亦可讓遊客有機會欣賞香港這一面的美景。

七號幹線將令上述整項計劃破壞殆盡。本會強烈反對興建七號幹線, 理由如下:

- 1. 長期維修保養開支遠較地鐵公司提出的方案高昂
- 2. 並無確鑿數據顯示有需要興建該道路
- 3. 會引致嚴重的污染問題,對鄰近地區多間長者醫院、學校及遊樂 場構成影響
- 4. 沿岸所有屋苑的物業價值均會收縮

本會認為地鐵公司提出的方案最為可取,理由如下:

- 1. 政府支出較小
- 2. 港島鐵路方案足可應付市民的交通需求有餘
- 3. 有助減輕道路的交通負荷
- 4. 污染問題可得到紓緩
- 5. 長期維修保養費用由使用者支付

本會希望可更詳細闡述我們的意見,並盼可由主席John Bowden先生及本人以委員身份代表出席上述會議。謹請盡早賜覆,以便擬備所需文件。

保護海岸協會委員 Peter Barrett

2004年5月19日

m5495